



Office of Children and Family Services

ANDREW M. CUOMO
州長

SHEILA J. POOLE
局長

2020 年 3 月 11 日

尊敬的提供者：

兒童與家庭服務辦公室 (Office of Children and Family Services, OCFS) 一直和紐約州衛生署 (Department of Health, DOH) 緊密合作，為各項計畫提供新型冠狀病毒 (COVID-19) 的最新資訊，並及時回應您的疑問。請仔細閱讀這封信。

檢閱重要資訊

請花點時間檢閱您計畫中每個孩子的緊急聯絡人資訊。此外，現在可能是確保家長們可以取得孩子最近的醫療聲明的好時機，並要求父母檢閱和/或更新其緊急聯絡人資訊。

如果父母被隔離怎麼辦

萬一您計畫中有孩子的父母必須接受隔離，請告知父母，無論是什麼原因（包括接孩子），他們都不能進入托兒所。如果父母顯現出疾病徵兆，或病毒檢測結果呈現陽性，他們必須找獲得父母授權的緊急聯絡人來接孩子。如果父母正在採取預防措施進行隔離，但並無症狀或檢測結果不呈陽性，托兒所員工人員應將孩子帶到在托兒所建築物外面等候的父母。在隔離期間，兒童不得回到托兒所。

篩檢問題

以下是依照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 (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, CDC) 和紐約州衛生署 (DOH) 針對預防 2019 年新型冠狀病毒 (COVID-19) 傳播和接受調查人員 (Persons Under Investigation, PUI) 管理的最新建議所提出的指南。本指南並非用來解決此事件演變過程中可能出現的所有潛在情況。OCFS 鼓勵您也關注當地衛生局，並與當地區域辦公室、登記辦公室或登記機構人員保持密切聯繫。

與父母、訪客和家庭成員交談時，可考慮提出下列三個問題：

1. 您在過去 14 天內是否曾前往 CDC 頒布的 2 級或 3 級旅遊警示的國家/地區（目前為韓國、伊朗、義大利、中國、日本）旅行？
2. 您在過去 14 天內是否曾與任何接受 COVID-19 調查的人員 (PUI) 或已確診 COVID-19 的人員接觸過？
3. 您是否有呼吸道感染的症狀（例如咳嗽、喉嚨痛、發燒或呼吸急促）？

如果此人對以上任何一項問題的回答為「是」，則不得進入托兒所。OCFS 已設計了一個標誌，附於此信函中，建議您列印出來並張貼在門口處，幫助家人和其他訪客了解狀況。您也可在 OCFS 網站上找到該標誌，網址為：
<https://ocfs.ny.gov/programs/childcare/#COVID19>

通知監管機構

提醒您，如果您的托兒所因為 COVID-19 的相關問題而即將關閉，OCFS 法規規定您應立即通知當地區域辦公室、登記辦公室或登記機構。如果您的托兒所中有孩子已經被隔離，您也需通知當地區域辦公室、登記辦公室或登記機構。

OCFS 致力於保障紐約兒童和家庭的健康與福祉，我們也知道您也一樣。我們將繼續與合作夥伴一起合作，以確保您掌握最新狀況。請定期查看紐約州 DOH 網站：

<https://www.health.ny.gov/diseases/communicable/coronavirus/>

敬祝安康



Janice Molnar, Ph.D.

副局長

托兒服務科